

证券代码:002761 债券代码:127102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债券简称:浙建转债	公告编号:2026-072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2、债券代码:127102 债券简称:浙建转债 3、当前转股价格:10.17元/股 4、转股期限:2024年7月1日至2029年12月24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214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亿元。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浙建转债”,债券代码“127102”。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9年12月24日(如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及回售情况 1、初始转股价格 “浙建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1.01元/股。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末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浙建转债”转股价格由11.01元/股调整为10.9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9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2)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末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浙建转债”转股价格由10.96元/股调整为10.9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17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3)公司拟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国新建设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浙江一		

证券代码:003004 债券代码:127080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公告编号:2026-081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声迅转债(债券代码:127080)转股期为2023年7月7日至2028年12月29日,目前转股价格为28.94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368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公开发行了2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000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3]65号”文同意,公司2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2月10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声迅转债”,债券代码“12708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2023年1月6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2023年7月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2月29日)止(如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0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尔生物”)于2026年7月2日召开了第三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0日,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	

证券代码:688321 转债代码:118012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转债简称:微芯转债	公告编号:2026-073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年度转股情况: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微芯转债”自2023年1月11日起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6年9月30日至2026年9月30日,“微芯转债”共有人民币9,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55股,“微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微芯转债”累计已有人民币428,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6,904股,占“微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41%。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微芯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499,572,000元,占“微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14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14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7月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伍亿元),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7月5日至2028年7月4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证监许可[2022]1195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7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芯转债”,债券代码“118012”。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微芯转债”自2023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5.36元/股。因回购股份注销,总股本减少,自2024年6月4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25.26元/股;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2026年3月5日起,转股价格由25.26元/股上调		

证券代码:301501 证券简称:恒鑫生活	公告编号:2026-041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银行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04,851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0.5442%,最高成交价为29.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6.3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2,523,710.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银行专项贷款资金等),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确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将持续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投资者如需了解转债转股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26952070 联系邮箱:hr@chipsemi.com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301501 证券简称:恒鑫生活	公告编号:2026-041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银行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04,851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0.5442%,最高成交价为29.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6.3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2,523,710.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银行专项贷款资金等),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确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将持续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投资者如需了解转债转股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26952070 联系邮箱:hr@chipsemi.com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3.05%股权,浙江省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4.73%股权,浙江省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4.78%股权,并向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中,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国新建设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79,969,185股,向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行61,113,604股。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26号),同意公司向国新建设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79,969,185股股份,向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获准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上市公司公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等公告。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因公司增发新股,“浙建转债”转股价格由10.91元/股调整为10.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1月2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4)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末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浙建转债”转股价格由10.22元/股调整为10.1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7月17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7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三、回购情况
 根据《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因可转债转股(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浙建转债”的附加回拨条款生效,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浙建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6月3日,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1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浙建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6年第三季度,“浙建转债”因转股减少10张,转股数量为97股。截至2026年9月30日,“浙建转债”剩余张数为9,950,782.00张。
 2026年第三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变动增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082,739	18.35	0	243,082,739	18.35
其中:非公开发行限售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1,789,012	81.65	+97	1,081,789,109	81.65
三、总股本	1,324,871,801	100.00	+97	1,324,871,898	100.00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浙建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其他有关公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3004 债券代码:127080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公告编号:2026-081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声迅转债(债券代码:127080)转股期为2023年7月7日至2028年12月29日,目前转股价格为28.94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368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公开发行了2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000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3]65号”文同意,公司2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2月10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声迅转债”,债券代码“12708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2023年1月6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2023年7月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2月29日)止(如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股份性质	数量(股)	比例	可转换股份(股)	其他股	小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3,121,025	16.03%	0	1,059,000	1,059,000	14,171,025	17.31%
高送转股	13,121,025	16.03%	0	1,059,000	1,059,000	14,171,025	17.3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742,364	83.97%	517	-1,059,000	-1,060,483	67,682,881	82.69%
三、总股本	81,863,361	100.00%	517	0	517	81,863,878	100.00%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更多“声迅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五、备查文件
 截至2026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6-028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未减持股份的公告	
股东卢正原先保证保证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一致。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06月0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卢正原先保证持有可转换股份39,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286%),计划在2026年07月02日至2026年10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071%)。 公司近日收到了卢正原先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的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内,卢正原先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姓名缩写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卢正刚	持有待上市股份	39,500	0.0286
	境内无限售条件股份	9,475	0.00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625	0.0215

注:以上表格中计算股份占总股本(137,978,000股)的比例时,尾数进行四舍五入计算。若有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证券、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卢正原先未减持公司股份,符合相关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二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三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四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五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六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八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九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零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一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二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三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四)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五)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六)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七)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八)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四十九)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五十)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五十一)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五十二)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一百五十三)本次减持计划自实施以来